

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本公司作为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传媒”）的控股股东，经本公司认真自查，并征询实际控制人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就相关问题回函如下：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出版传媒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4日

